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拟调整董事会结构，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席位，现对《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情况

基于上述《公司章程》的修订，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及《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